

西安市公安局站前分局（本级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公开说明

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23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0.22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6.56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99.7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。

2、公务接待费支出 0.23 万元。其中：

(1)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。

(2)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.23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 0.23 万元，主要原因为接待重庆市公安局沙坪坝分局到我局考察学习；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 1 批次，21 人次，开支内容为接待重庆市公安局沙坪坝分局到我局考察学习。
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6.56 万元。其中：

(1)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49.8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减少 80.82 万元，主要原因为 2018 我局更新 3 辆公务用车，2017 年更新 10 辆公务用车，2018 年比 2017 年少更新 7 辆车。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3 辆。

(2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6.76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减少 25.46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 8 辆巡逻车采用新能源车，燃油费大幅减少。2018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9 辆。